

同方国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同方国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4月1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4月20日上午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4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4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鉴于王映浒先生已辞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同意公司控股股东西藏紫光春华投资有限公司推荐的郑铂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与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一致。简历附后。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成员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3、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修改后的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同方国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4月21日

附件：郑铂先生简历

郑铂先生：男，198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2006年8月至2008年9月于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分所任顾问；2008年9月至2010年6月于安永（中国）企业咨询有限公司任高级顾问；2010年6月至2011年9月任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税务经理；2011年9月至2014年8月于华润医药集团任职财务管理部经理；2014年至今于紫光集团有限公司历任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投资管理部总经理；现兼任紫光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郑铂先生在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紫光集团有限公司任投资管理部总经理，兼任紫光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至今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